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12026HY0047665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6〕352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大金钟加压站建设工程 项目代码：2211-440111-04-01-343990
建设位置	白云区河田路与河田西路交界路口西南侧
建设规模	加压站 1#，总建筑面积：6007.79 平方米， 地上 3 层：5080.61 平方米，地下 1 层： 927.18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4〕7 号
放、验线/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放 23B349/（2025）复 23A003
合同宗地范围内 最后一期规划核实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第五十三条，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根据《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竣工联合验收工作方案（5.0版）》，同意本次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穗规划资源建证〔2024〕7号）批准的加压站（自编号1#）进行规划核实，其余工程请你单位在完工后按程序申报。

你单位就拆除用地范围内的临时围蔽、电房及机动车位、绿化实施等事宜出具了《规划条件核实的承诺书》，请遵照执行，并在承诺期限内（2027年6月30日前）落实整改工作后向我局申请复核。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年2月5日

抄 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景泰街道办事处。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年2月5日印发
